

铜 陵 学 院

院实〔2025〕5号

关于做好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期末教学 实验室安全检查和暑假期间教学实验室 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院（部）、各部门：

根据《铜陵学院教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要求，为确保我校期末和暑假期间实验室安全，及时发现和排除实验室安全隐患，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各学院（部）、各相关单位应结合 2025 年度实验室安全工作中自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对所辖实验室进行全方面的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并做好假期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具体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

1. 开展安全检查。各学院组织实验室在放假前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注意防范夏季高温、暴雨可能产生的潜在风险，对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形成台账，制定有效的整改措施，实现闭环管理，坚决防范和遏制实验室安全事故事件的发生。

2. 紧盯重点部位。各实验室应加强危险化学品仓库、水管阀门、电气开关等重要安全节点的管理；规范包装收集实验废弃物，及时送出。

3. 落实管控措施。各实验室应做好防火、防盗、防突发事件

工作，确保监控报警设施正常；未开展实验活动的实验室，要锁好门窗、关闭水电气，安全检查结束后方可张贴实验室封门标示。

二、加强实验室假期开放使用管理

1. 2025年7月5日至9月1日期间，实验室如需开放使用，请填写《铜陵学院假期教学实验室开放使用备案表》（见附件），由实验室负责人向本学院提出申请，经学院审批同意，报实践教学管理处备案。

2. 实验室负责人应加强对留校实验人员的安全教育，落实各项安全管理措施。实验人员假期开展实验活动时，必须保证至少两人同时在场，并尽量避免进行高风险实验；不得在实验室内睡觉过夜、饮食或烧煮食物、停放电动自行车或私拉乱接线路充电，避免发生火灾和触电等事故。

三、检查方式

本次检查以院部自查和学校抽查的方式进行。

请各相关单位于2025年6月27日前完成自查工作，并填报《铜陵学院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情况登记表》（附件1）和《铜陵学院假期教学实验室开放使用备案表》（附件2），电子版发送邮箱 glcsj@tlu.edu.cn，纸质版签字盖章后送至实践教学管理处（逸夫楼424室）。学校将根据各院部自查反馈情况，于7月5日前组织相关部门对重点部位进行检查。



铜陵学院办公室

2025年6月24日印发